

证券代码：601888

证券简称：中国中免

公告编号：临2021-004

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签署经营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的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概述

2018年7月19日，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（原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日上免税行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日上上海”）中选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免税店项目。9月7日，日上上海与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机场”）签署了《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免税店项目经营权转让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1日、9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项目中选的公告》（临2018-022）、《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已中选项目正式签订合同的公告》（临2018-029）。

2020年，受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的影响，上海机场免税业务遭受较大冲击。经平等友好协商，日上上海与上海机场一致同意对原合同进行修订，并同意签署《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免税店项目经营权转让合同之补充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补充协议”）。

二、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协议主体

甲方：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日上免税行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（二）费用调整

1、当月实际国际客流 \leq 2019年月均实际国际客流 \times 80%时，“月实收费用”按

照“月实际销售提成”收取，“月实际销售提成”根据“人均贡献”、“月实际国际客流”进行测算，并纳入“客流调节系数”、“面积调节系数”等调节指标。

2、当月实际国际客流 $>$ 2019年月均实际国际客流 \times 80%时，“月实收费用”按照“月保底销售提成”收取，“月保底销售提成”为当年保底销售提成的平均值，年保底销售提成与当年实际国际客流挂钩。

3、“国际客流”指国际及港澳台地区客流。

（三）其他

1、上述费用调整自2020年3月1日起实施。

2、双方同意在没有发生新的不可抗力事件或重大情势变更时，补充协议的效力将始终保持有效，直至原合同约定的期限届满为止。但如果出现特定情形，双方可进行新一轮的磋商，以对原合同作出更为客观的调整。

3、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，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补充协议条款与原合同不一致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是对原合同的有效补充，有利于缓解上海机场免税业务的租金压力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根据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进行初步测算，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免税店2020年应付租金同比减少约70%，从而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，具体影响金额及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结果为准。本次补充协议对公司自2021年起合同期内的各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尚无法预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